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oft Power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軟實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內幕消息**  
**控股股東出售股份**

本公告由中國軟實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接獲本公司控股股東、主席兼執行董事韋振宇先生(「韋先生」)通知，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一日，彼向一名個別人士(「買方」)，據本公司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買方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上述各方概無關連的第三方)出售合共1,85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出售股份」)，代價為每股出售股份0.28港元(「出售事項」)。

出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64%。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買方已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緊接出售事項完成前，韋先生合共擁有4,0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4.62%。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韋先生合共擁有2,15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3.98%，並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本公司認為，出售事項不會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及管理層組成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軟實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司徒沛桐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韋振宇先生、林曦妍女士及余慶銳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志光先生、陳友春先生及麥其建先生。